

# 楚雄州住建局 2016 年部门预算

## 情况说明（补充）

根据《楚雄州部门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部门预算实行综合预算原则，部门全部收入和全部支出都纳入部门预算，楚雄州住建局部门预算包含局机关及州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全部收入和支出，预算单位包含楚雄州住建局。

### 一、部门基本职能及基本情况

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楚雄州人民政府府组成部门之一，。承担对全州城乡规划、房地产及建筑市场、城市及村镇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建设工程招投标、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及抗震设防、风景名胜区申报列级、规划保护及审查报批等工作进行规范 and 管理的职责。

内设 13 个行政科室及 1 个直属事业单位（州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有在职人员 54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0 人；车辆编制 6 辆，实有车辆 9 辆。

### 二、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736.54 万元，全部属于财政拨款；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合计 73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5.33

万元，项目支出 51.21 万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支出 685.33 万元，其中，用于在职及离退休职工工资支出 465.24 万元，职工医疗及养老保险 118.37 万元，职工住房公积金 40.56 万元，维持机构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费 60.65 万元，遗属补助 0.51 万元。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6 年项目支出 51.21 万元，主要是全州住建工作会议费 2.3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4.05 万元，东片公务区物管费 20 万元，全州棚户区改造工作经费 7.6 万元，创园工作经费 1.9 万元，城市管理条例调研 2.85 万元，城市建设及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经费 6.65 万元，建筑业管理及工程质量治理、安全和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历 2.85 万元，会议室音响设备维修及购置经费 3 万元。

### （三）“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5.77 万元，比 2015 年 50 万元减少 4.23 万元。其中：2016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4.81 万元，比 2015 年 18 万元减少 3.19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6 万元，比 2015 年 32 万元减少 1.04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数比上年预算数减少的原因，一是因为公车改革后会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二是由于我局建立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长效机制，使“三公”经费支出数减少。

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年12月25日

